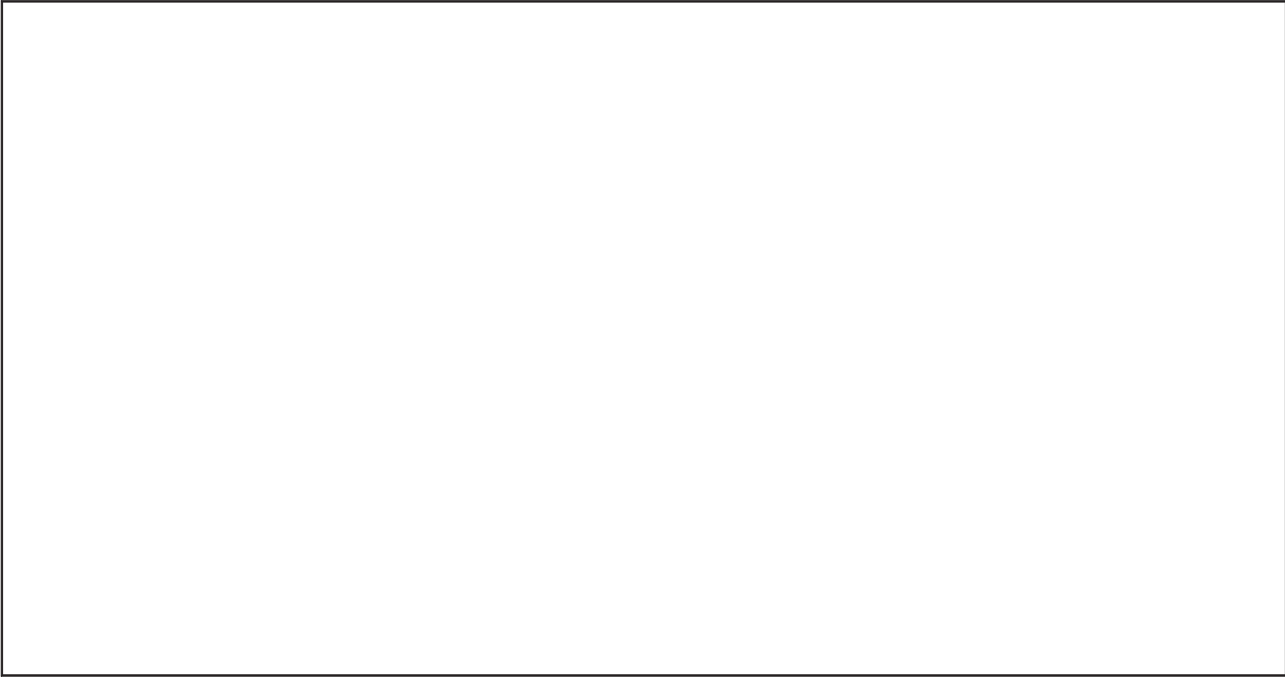


港交易及結算 限公司及



於公日 方為公司 間接全 附屬公司 方為公司 事及
主要 趙雋 先生「趙先生」間接控制 公司。此 方為趙先生
人及為公司 關 人士。此 根據上市規則第17 章 收 事項 構 公
司 關 交易。於根據上市規則計算 關收 事項 一項 多項 分
比率高於 故收 事項 須 上市規則第17 章 項 下 報、公 及獨立
准規 。

一般資

公司將 開及 行 特別大 以 獨立 慮及酌情 准 權轉 協
及其項下擬 行交易。趙先生及其 人將須就 關收 事項 決 案
棄 票。除上述以外 據 事經 出一切 理 詢後 深知、 悉及確 概
無其他 於收 事項 中擁 重大權 及 此概無其他 須於 特別大
上 棄 票。

全 獨立非 行 事 彼等於 權轉 協 及其項下擬 行交易中並無 接
間接權 組 獨立 事委 已 立 以就 關交易 條款 獨立
提 意見。第一上海融 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 務顧問 以就 權轉
協 之條款及其項下擬 行交易 獨立 事委 及獨立 提 意見。

一份載 其中 括 權轉 協 一步 料 載 獨立 事委 關
於 權轉 協 建 函件 載 獨立 務顧問關於 權轉 協
建 函件 及 特別大 之 函預 將於二零一六年九 二 三
日 之前 予 。

緒言

於二零一六年九 一日 方與 方訂立 權轉 協 據此 方 公司
間接全 附屬公司 意收 方於 標公司持 1、 權 代 為人民幣
元。

於公日 標公司分別 方、河南省 政廳及其他六間公司持 1、 、
、及 權。於收 事項 後 標公司分別 方、河南省 政廳及
其他六間公司持 1、 、及 權。除彼等於 標公司 權 外 河南
省 政廳及其他六間公司均為獨立於 集團 獨立第三方 義見上市規則 。

股權 讓協議

期： 二零一六年九 一日

訂 ：

方 重慶康 有限公司 及

方 重慶康 環 業 集團 有限公司。

購目標公司的股權

方 意收 方 意出售 方於 標公司持 1、 權。根據 標公司
務報表 方持 標公司1、 權於二零一六年七 三 一日 面 約
為人民幣, 元。 方於 標公司1、 為人民幣
元 方 出 注。於收 事項 於中國工商行政管理主管
門 關 案 後 方將持 標公司1、 權。

代價

收 事項 代 為人民幣, 元 乃 方與 方 公平 則磋商 等於
方 出 注 人民幣, 元。於 公 日 標公司 註冊
為人民幣, 元。

方應於簽立 權轉 協 及經獨立 於 特別大 上 准後 1、 營業
日內將該代 入 方 銀行 。

先決條件

權轉 協 將 待以下先決條件 後方 生

權轉 協 簽立並 方與 方 法律代表 授權代表加 公章

標公司 准收 事項 及

公司 事 及 大 准收 事項。

完成

於簽立 權轉 協 及支付收 事項 代 後 方、 方及 標公司於收到
方 關登記收 事項 書面 知後 營業日內應就 關收 事項 登記簽
妥工商 需 全 請文件 並 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主管 門 請辦理登記收
事項。

有關目標公司的資

標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五年八月 三十一日在中國 立 限公司。 標公司
業務範 括不 處置、基金管理、金融 交易、航空融 租
管理以及商業 理。

根據 標公司 務報表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 三十一日 標公司 經 核
淨 約為人民幣 元。

有關賣 及買 的資

方為一間於二零一零年 九日在中國 立 i

收事項後，集團將與標公司形成優勢互補，集團環行業專長營管理經驗將與標公司結從得集團在獲河南省內環項及其他環工程承業務方面獲得優勢助於提集團業表現。

除管理業務外，標公司在積極入經濟業拓環業。集團預與標公司立公司等不形式，一步加強獲河南省內環業務關商業機及。

於標公司為唯一一河南省政廳與出金融管理公司擁關，在河南省從事金融不關業務，擁好務前景，預集團從標公司權一步增中受並得好報。

此認為權轉協條款及收事項以及項下擬行交易屬公平理一商業條款行符公司及利。趙先生並無出席事及無就權轉協及協項下擬行交易行票。除露外概無事於收事項中擔任重大權。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1條計算權轉協項下收事項高百分比率高於、於、故收事項構公司須予露交易並須上市規則第11章項下報及公規。

於公日方為公司間接全附屬公司方為公司事及主要趙先生間接控制公司。此方為趙先生人及為公司關人士。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1章收事項構公司關交易。於根據上市規則計算關收事項一項多項百分比率高於、故收事項須上市規則第11章項下報、公及獨立准規。

釋義

於 公 內 除文義另 外 下列詞

「方」 重慶康環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一九九六年七月九日在中國立 有限公司 公司 間接全 附屬公司

「人民幣」 中國法 幣人民幣

「 」 公司

「主要 」 具 上市規則 予該詞 涵義

「標公司」 中 管理 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在中國立 有限公司於收 事項 時 河南省政廳、 方、深 華強弘 有限公司、鄭州 展 集團 有限公司、河南省農業綜 開 公司、 瑞 限責任公司、河南 鄉 展 有限公司及 有限公司分別擁 、 、 、 、 、 、 及 權

「方」 重慶康 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零年 九日在中國立 有限公司

承 事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主席
趙雋賢

港 二零一六年九月 一日

於 公 日 事 九 事 行 事趙雋 先生、張為眾先生、 女士、顧衛平先生及王立彤先生 非 行 事莊平先生 以及獨立非 行 事徐 華先生、彭永臻先生及常 先生。